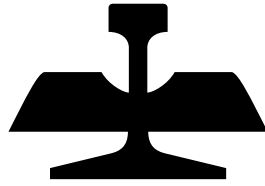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347)

公告

二零一三年七月八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八日舉行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欣然宣佈，所有決議案於臨時股東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鞍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使用詞彙具有通函內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八日上午九時正在中國遼寧省鞍山市鐵東區東風街108號東山賓館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由副董事長楊華先生主持。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開及所提呈的所有決議案的通過均符合《公司法》及中國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及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規定。

臨時股東大會出席情況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234,807,847股，其中6,149,007,847股為A股，1,085,800,000股為H股。該等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就所提呈的決議案投票。合共4名股東或其代理人參加了臨時股東大會，該等股東合共持有4,996,593,516股股份（約佔具有投票權的股份總數的69.06%）。該4名股東中，3名為A股持有人，合共持有4,868,707,206股股份，約佔具有投票權的股份總數的67.29%，1名為H股持有人，合共持有127,886,310股股份，約佔具有投票權的股份總數的1.77%。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擬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臨時股東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列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各項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股份數目	佔有效表決股份總數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有效表決股份總數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有效表決股份總數百分比	
1.	審議並酌情批准委任下列人士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採用累積投票方式）：						
(a)	張曉剛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993,094,118	99.930%	3,291,398	0.066%	208,000	0.004%
(b)	唐復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993,851,094	99.945%	2,534,422	0.051%	208,000	0.004%
(c)	楊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986,442,922	99.797%	9,942,594	0.199%	208,000	0.004%
(d)	陳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993,851,094	99.945%	2,534,422	0.051%	208,000	0.004%
(e)	王義棟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993,851,094	99.945%	2,534,422	0.051%	208,000	0.004%
(f)	馬連勇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993,851,094	99.945%	2,534,422	0.051%	208,000	0.00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股份數目	佔有效表決股份總數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有效表決股份總數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有效表決股份總數百分比	
2.	審議並酌情批准委任下列人士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採用累積投票方式)：						
(a) 李世俊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996,385,505	99.996%	11	0.000%	208,000	0.004%	
(b) 陳方正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996,385,505	99.996%	11	0.000%	208,000	0.004%	
(c) 曲選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996,385,505	99.996%	11	0.000%	208,000	0.004%	
(d) 鄺志傑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996,385,505	99.996%	11	0.000%	208,000	0.004%	
3.	審議並酌情批准委任下列人士為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採用累積投票方式)：						
(a) 蘇文生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4,995,811,071	99.984%	574,445	0.012%	208,000	0.004%	
(b) 單明一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4,987,198,922	99.812%	9,186,594	0.184%	208,000	0.004%	
特別決議案							
審議並酌情批准擬修改公司章程(如通函所載)。	4,996,384,540	99.996%	976	0.000%	208,000	0.004%	

監票情況及法律意見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中瑞岳華(特殊普通合伙)出任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人，並審核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的點算工作。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並出具法律意見，認為(i)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程式符合《公司法》、《證券法》、《股東大會規則》等相關法律、行政法規和規範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ii)現場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人員和召集人的資格合法有效；(iii)臨時股東大會的表決程序和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承董事會命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馬連勇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秘書

中國遼寧省鞍山市
二零一三年七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張曉剛
唐復平
楊 華
陳 明
王義棟
馬連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世俊
陳方正
曲選輝
鄺志傑

* 僅供識別